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2003 年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長報告書

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對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的半年業績已進行全面審計。在投資者和公眾對本公司的主要運營子公司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銀香港」)發放的一筆貸款及前總裁的離職表示關注後，我們迅速決定進行此次全面審計。在這種不尋常的情況下，我們認為這一步驟是關鍵而必要的，因為作為一家公開上市並力圖躋身於世界一流銀行的金融機構，我們首先要確保良好的公司治理機制並對股東全面負責及透明。基於本次全面審計，我們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的半年財務報表是有公信力的，能夠消除任何可能產生的疑慮。

2003年上半年，香港經濟繼續面臨嚴峻挑戰。由於失業率屢創新高、通貨持續緊縮、消費信貸需求進一步疲弱、物業價格不斷下跌，經濟復甦仍需時日。第一季度末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的襲擊，減弱了投資和消費的意願，給經濟帶來更多的不確定因素，因而導致銀行業的競爭加劇，息差亦因此無可避免地收窄。

儘管存在這些挑戰，本集團在**2003年**上半年的業務如常進行，整體而言業務表現十分穩健。我們的兩個關鍵的增長領域(即資金業務和財富管理)表現出色。另一方面，我們設法在經營支出和人力資源成本方面厲行節約，同時保持業務發展和服務質量，因而帶來更高的成本效益。我們的撥備前利潤事實上增長了**2.28%**。但是，我們所取得的收益大部份被報告期內物業市值進一步下跌引致的物業重估負面結果所抵銷。另外，我們的淨利息收入和呆壞賬淨撥備均有所減少。因此，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減少**22.94%**至**32.45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減少**11.80%**至**30.12億**港元。我們的每股盈利是**28.49**港仙。中銀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已宣佈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9.50**港仙。

儘管利潤暫時下降，本集團的業務基礎依然牢固。我們於2001年10月進行的合併及重組已極大地增強了自身的競爭力，使我們成為一個完整、高效和具有前瞻性的提供全面服務的金融機構。我們正在健全的公司治理機制和管理體制下運營，我們堅信良好公司治理機制對於確保有效維護股東、客戶及員工的利益至關重要。

新農凱貸款事件雖然對我們有部份短期影響，但給我們提供了一個審核我們的公司治理、信貸審批程序、風險管理及內控機制的良機。本公司為此在6月初成立了一個專責委員會，召集人為高級顧問、資深大律師梁定邦先生，成員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國經博士和單偉建先生。依照其職責範圍，專責委員會隨後邀請國際知名的銀行監管專家、現任英國銀行業操守標準委員會非執行主席的Richard Farrant先生出任特別顧問。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摩斯倫會計師事務所亦獲委任負責不同方面的審核。專責委員會的組成和職責範圍確保了此次審核的全面、客觀和公正。

專責委員會已圓滿完成任務，並分別向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和本公司董事會呈交了報告。更重要的是，我們承諾接受這些意見及建議，以進一步改善我們的公司治理、信貸審批程序、風險管理及內控機制。另外，我們將對這些方面進行持續審核，以期實現不斷改善我們的運營機制。這就是我們所提出力達更高境界的含義。

我謹此代表本集團感謝專責委員會及每位參與者，感謝他們投入的時間、精力以及無可挑剔的工作質量。

香港經濟正在逐漸好轉，但我們預期下半年的整體運營環境依然困難，本地需求繼續疲弱，通貨緊縮和高失業率將持續存在。在這種經濟環境下，我們的戰略是集中發展財富管理業務，通過產品和服務創新滿足客戶需求，繼續降低成本，提高整體運營效率，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我們在這些方面迄今所取得的進步表明該戰略是正確的。

我充分相信我們的業務模式、戰略和人員將幫助我們發揮長期潛力。就更長遠而言，特別是在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的情況下，我們有理由相信香港銀行業的經營環境將會逐步改善。同時，香港與珠江三角洲進一步整合所帶來的經貿活動增長，將為企業和零售銀行業務提供新的動力。本集團已充分準備抓住所有這些新機遇。隨著經濟的逐漸復甦，如果沒有不可預見的情況發生，我們相信能夠維持業務發展軌跡。

我藉此機會再次歡迎中國銀行副行長、本公司董事和廣北先生自**2003年5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董事長兼總裁。在我們達致更新、更高標準並在發展壯大方面更上一層樓時，和先生的銀行專長和國際經驗對於我們將是無比寶貴的。

我感謝董事會在充滿挑戰的時期所給予的引領和指導。賈培源先生因個人原因自**2003年7月**起退出董事會，我們感謝他在任內作出的寶貴貢獻，並祝願他萬事如意。我還要感謝我們的股東和客戶一貫的信任和支持。最後，我要特別感謝我們員工的努力工作和奉獻，並將繼續依靠他們實現本集團的長盛不衰。

肖鋼
董事長

香港，2003年9月5日

總裁報告

2003年上半年香港銀行業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3月份**爆發的沙士，令已然疲弱的經濟及市場環境雪上加霜。五月底突然發生的新農凱貸款事件，引起社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機制和公司治理機制的關注。董事會為此採取了多項措施，管理層及員工給予全力配合和執行。儘管如此，本集團仍按照既定的發展策略，繼續拓展業務；改善工作流程，提高成本效益；擴大多元化服務及提高服務質素，以滿足客戶需求。本集團繼續致力實現上市時對股東所作的承諾，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上半年財務表現

截至**2003年6月30日**，本集團提取撥備前之經營溢利增加**2.28%**而為**61.39**億港元，提取撥備後之經營溢利增加**5.52%**而為**44.70**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則為**30.12**億港元，減少**11.80%**；每股盈利為**28.49**港仙。

雖然香港經濟環境欠佳，本集團業務仍維持穩定發展，並致力開拓新產品、新服務和新的業務發展機會。上半年經營溢利有所增加，主要得助於其他經營收入增加和成本受到嚴格限制。

期內，主要由於財富管理收入和財資業務溢利的增加，本集團其他經營收入增加**12.04%**而為**22.52**億港元。中銀香港在重組合併後統一了品牌，強化了分銷網絡，有助我們增加財富管理收入，包括分銷保險產品的收入、銷

售投資基金和零售債券的佣金收入。雖然市場環境十分波動，但我們透過優化投資組合及推出新財資產品和服務，使其他證券投資之淨盈利、外匯業務之淨收益及其他交易業務之淨收益增加了**36.76%**。

淨利息收入減少**4.46%**而為**65.84**億港元，抵銷了其他經營收入的增幅。淨利息收益率下降**10**點子，原因是淨息差收窄了**6**點子，以及市場利率下調致使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貢獻減少**4**點子。

另一方面，本集團通過繼續嚴控經營支出，提高了成本效益。期內，經營支出下降**6.97%**，主要原因是人事費用支出減少**7.21%**。員工總數(包括所有附屬公司)由**2002年12月31日**的**13,439**人減少至**2003年6月30日**的**13,020**人。租金支出減少及業務操作整合，也有助改善成本效益。**2003**年上半年的成本收入比率下降**2.05**個百分點至**30.52%**，是同業中成本收入比率最低的銀行之一。

本港的信貸環境仍為銀行業最關注的問題之一，但本集團的貸款質素持續改善，對盈利亦有助益。期內，本集團呆壞賬撥備淨支出減少**5.49%**而為**16.69**億港元。新提特別準備減少，反映整體信貸質素得以改善，但受押品價值下跌及沙士影響的撥備卻有所增加。

期內，本集團的不履約貸款比率持續改善。通過信貸監控、催理及呆壞賬核銷，這一比率由**2002**年底的**7.99%**下降至**2003年6月30日**的**7.80%**。與此同時，本集團維持對不履約貸款的高水平覆蓋準備。準備總額佔不履約貸款之比率上升至**60.56%**。同時，特別準備及押品佔特定分類貸款的覆蓋率也上升至**2003年6月30日**的**90.87%**。

本集團撥備後的經營業績錄得**5.52%**的增長。然而，如同其他本地銀行一樣，本集團的整體業績無可避免地受到物業價格持續下跌所影響。

期內，本集團房產及投資物業錄得**12.23**億港元的重估虧損。雖然重估物業減值並無偏離市場的平均數，但由於本集團在**2001年10月1日**進行重組合併的過程中，可用以抵銷相關物業市值下跌的物業重估儲備水平已很低，致令物業減值對股東應佔溢利產生較大影響。今後，本集團會繼續不時檢討物業組合，並根據集團會計政策進行適當調整。

基於以上原因，本集團除稅前溢利減少**22.94%**至**32.45**億港元。在超額撥備稅款回撥後，股東應佔溢利比**2002**年上半年減少**11.80%**，為**30.12**億港元。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保持穩健，資本和資金流動比率均維持在高水平。總資本比率為**14.66%**，一級資本比率為**13.76%**，而上年底則分別為**13.99%**及**13.12%**。2003年上半年的平均資金流動比率為**37.93%**，而2002年同期則為**41.26%**。

業務回顧

期內，我們不斷開拓業務及實踐策略目標。

透過創新靈活的產品開發和加強員工培訓，我們提高了以客戶為導向的銀行服務。本集團擁有廣泛的分銷網絡，有利於我們在各業務範疇、各客戶層面增加交叉銷售。此外，透過業務重整、工作流程精簡和人力資源合理配置，進一步提高了成本效益。不履約貸款比率持續下降，住宅按揭貸款和信用卡貸款的質素均有所改善。藉著增加證券投資和多元化發展貸款組合，整體資產組合的風險得到較好的控制。我們亦繼續增加科技投資，以配合業務的持續發展和改善風險管理。

零售銀行業務

在利率持續低企的市場環境下，財富管理產品的需求仍然殷切。我們透過廣泛的分銷網絡和集中營銷力量，推出新的保險計劃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要。期內，人壽保險產品銷售的整體收益增長約**3.6**倍。保證基金也繼續廣受市場歡迎，我們在開放式基金的銷售方面錄得良好成績。

作為主要的按揭服務供應者，我們不斷提供創新的按揭產品，以配合客戶獨特的財務需要。期內已推出多項新產品，例如“一站式”按揭保險計劃及“智慳息”按揭保險計劃，預期在短期內將有更多新的按揭產品面世。

在更有效的信貸管理機制下，我們的住宅按揭貸款質量得以持續改善；拖欠比率(包括重組貸款)由**1.75%**下降至**1.51%**；而信用卡撇賬率也由2002年的**12.33%**下降至2003年上半年的**10.25%**，低於同業平均水平。

期內，“長城國際卡”及“長城人民幣卡”的新發卡量顯著增長。專為經常出國經商或旅遊消費的中國內地客戶而設的“長城國際卡”，新發卡量及卡戶消費總額較上年同期分別增加**60%**及**61%**。“長城人民幣卡”則以經常穿梭內地的香港客戶為對象，其需求量亦不斷上升，新發卡量較2002年上半年大幅增長約**10**倍。

企業銀行及金融機構業務

我們在本地銀團貸款市場繼續保持領先地位。期內，我們積極為多家藍籌公司擔任銀團貸款的牽頭安排行，亦為多家本地上市公司及國企公司安排銀團貸款。

我們的資產質量有所改善，是由於增加了對具“逆經濟循環”性質的穩健行業(如公共事業)的貸款，同時減少了對物業投資的貸款。此外，我們致力擴闊中小型企業(「中小企業」)貸款產品的範疇，以增加對中小企業的融資。

期內，我們推出新的財資產品，以配合企業客戶的資產負債管理。我們也進一步加強與其他金融機構的聯繫，成為首批與香港按揭證券公司簽訂可轉讓貸款證協議的本地銀行之一。此外，我們成功獲得多家內地金融機構委任為香港的主要清算行。期內，本集團與中國銀行簽訂了合作協議，進一步促進與中國內地金融機構的業務聯繫。

資金業務

儘管美伊戰爭、沙士疫潮和美國經濟的不明朗因素對環球金融市場造成衝擊，我們在財資業務上繼續優化投資組合，成功推出新的財資產品，增加了對集團盈利的貢獻。

我們繼續提升服務質量和擴大產品系列，為客戶提供債券買賣服務、股權寶和結構性存款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的投資取向。我們延長了外匯買賣服務時間，令**2003**年上半年財資業務的客戶總數和交易量均有所增加。

內地分行及中國相關業務

為了更好地協調及管理內地分行業務，本集團在去年正式成立了中國業務總部，改善了整體經營效益和業務發展，使內地分行提取撥備前之經營溢利增加近**37%**。

在本年首**6**個月內，我們再有**3**家位於深圳的分支行正式獲准經營人民幣業務，使目前可經營人民幣業務的網絡延伸至**4**個城市共**8**家分支行。

中銀香港與中國銀行在一月份聯合推出“中銀尊貴銀行服務”，為經常往返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客戶提供一站式的貴賓式銀行服務。

分銷網絡、科技建設及營運

我們繼續進行分行整合，以便優化資源運用，提高成本效益。本集團在香港的分行總數由2002年底的319家下降至2003年6月30日的305家。與此同時，為了完善分銷網絡，把握業務新機，我們在一些特選地區開設了新的服務中心。電子銀行是我們在重整及擴展分銷網絡方面的重點所在。智達網上銀行客戶總數較2002年底增長約30%。目前，我們的業務網絡優化工作進展良好，並將透過提升科技建設及改善工作流程，繼續向前推進。

資訊科技發展藍圖的落實執行，將為我們實踐提升科技基建承諾踏出重要的一步。透過引進全新的“客戶關係管理系統”，我們將可加強提供優質銀行服務和產品的能力。“管理監控系統”是用以提供嶄新的管理信息平台，為風險管理、績效考核和制訂策略提供更好的支援。

展望及策略

展望未來，我們深信銀行業在可見的將來將有新的發展機遇。“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將進一步加強香港與內地的經濟合作關係，互惠互利，有助長遠發展。香港憑藉在金融服務、物流及旅遊方面的優勢，將可從中獲益。

對中銀香港而言，預期在“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下，現正在內地大展鴻圖的企業，將增加對銀行服務的需求。隨著“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的實施，以及中國履行世界貿易組織的成員責任，將湧現更多貿易融資及財富管理的商機。

我們相信，若香港獲准經營人民幣業務，對香港銀行業將有積極作用。本集團藉著與中國銀行的合作，將為客戶提供最佳的跨境及綜合金融服務，並進一步鞏固我們在內地的業務運作。

隨著沙士的過去，在零售消費及旅遊業帶動下，本地經濟目前已有逐漸穩定的跡象。外圍因素方面，我們相信內地經濟的良好增長，加上美國經濟前景趨於穩定，均將助香港商業環境改善。然而，香港在2003年下半年將仍受到通縮持續、息差壓力、消費疲軟、貸款需求不振及失業率高企等因素所影響。

在這情況下，具高增長潛力的財富管理業務，將繼續是本集團主要發展目標之一。與此同時，我們將善用廣泛的客戶基礎及分銷網絡的優勢，擴大交叉銷售的潛力；並通過引進績效激勵措施和加強員工培訓，進一步提高交叉銷售能力。

消費信貸也將是我們的發展重點，用以平衡貸款組合。我們還將透過服務發展及提升科技，加強信用卡業務。隨著市場氣氛改善，住宅按揭貸款將持續增長，而我們的策略是為按揭客戶提供更多高增值服務和產品。

如美國及香港經濟在**2003**年下半年加快復甦，相信對商業活動會有刺激作用。貿易融資將成為本集團企業銀行近期發展的重點業務。我們的目標是為企業客戶提供最佳的服務，以滿足其對貿易支付及貿易服務的需要。

本集團的企業客戶中，中小企業的重要性日益增加。隨著商業信貸資料庫即將在香港成立，對中小企業的貸款業務應有助益。本著以客戶為中心的服務宗旨，我們將把自己定位為最佳的中小企業金融服務提供者之一，提供更靈活及多樣化的產品。

我們深明，優質的銀行服務有賴科技支援。為此，本集團旨在為客戶建立最佳的電子分銷渠道，透過現有的科技基礎建設及系統提升，致力增加客戶對電子分銷渠道的應用。

與此同時，我們將繼續透過改善工作流程、優化分行網絡及落實執行資訊科技發展藍圖，更好地控制成本。

過去數月，我們面對了多項挑戰，包括新農凱貸款事件。管理層及員工一直全力配合專責委員會及專業顧問的檢查，同時確保業務如常運作。作為一家具前瞻性的企業，我們將落實執行專責委員會提出的建議，完善授信審批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機制，並將進一步加強公司治理機制，提高透明度。我們相信，“吃一塹，長一智”，汲取了這次經驗，經過一個反思和提高的過程，中銀香港今後將更成熟、更穩健，同時以更積極進取的態度，向前發展。

作為新一任總裁，我將與集團全體員工同心協力，致力實現本集團的願景——發展成為亞洲最佳銀行之一。兩年來，通過重組上市，在董事會的帶領下，在多個方面的專業顧問的協助下，我們已經建立了一套符合國際銀行業最佳準則的體制和機制。我們明白，新的體制和機制需要在實際運作中逐步磨合、不斷完善。與此同時，我們正在推動企業文化的變革，明晰本集團的願景、使命和核心價值觀，並與全體員工一起付諸實踐，有效地將員工、企業和股東利益結合起來。我深信，憑藉我們的基礎和人材，本集團將能更好地面對未來的挑戰，締造更佳的发展機會，在長期內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和廣北
總裁

香港，2003年9月5日

財務概述

財務表現

經營業績摘要

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為**30.12**億港元，較2002年上半年減少**4.03**億港元，或**11.80%**，主要因為房產及投資物業重估錄得虧損，惟部份被超額撥備稅款回撥所抵銷。提取撥備前之經營溢利增加**1.37**億港元，或**2.28%**，為**61.39**億港元。每股盈利為**28.49**港仙，較2002年上半年下跌**3.81**港仙。平均總資產回報率下降**0.12**個百分點至**0.82%**，平均股東資金回報率則由2002年上半年的**13.01%**下降**2.45**個百分點至**10.56%**。

淨利息收入

淨利息收入減少**3.07**億港元，或**4.46%**，為**65.84**億港元，主要因為貸款息差收窄及市場利率下調致使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貢獻減少。平均生息資產增加**32.31**億港元，或**0.46%**，為**7,015.44**億港元。淨利息收益率下降**10**點子，其中淨息差收窄**6**點子，無利息成本資金之收益貢獻減少**4**點子。

本集團將資金由較低收益的拆放及短期資金轉投至債務證券，致使債務證券收益貢獻增加。低成本儲蓄存款的增長是另一個有利因素。可是，由於受到最優惠貸款利率下降及競爭加劇導致息差收窄的制約，以上有利因素為貸款平均收益率下調所抵銷。

其他經營收入

其他經營收入上升**2.42**億港元，或**12.04%**，為**22.52**億港元，佔經營總收入**25.49%**，2002年上半年則為**22.58%**。

服務費及佣金淨收入增加**0.29**億港元，或**2.15%**，為**13.77**億港元，主要因為期內住宅按揭貸款的業務量下降，導致集團的現金回贈支出減少。

財富管理業務的收益，包括來自銷售保險產品之收入，以及銷售投資基金及零售債券與代客戶執行證券交易所賺取的佣金。其中來自銷售人壽保險的財富管理收入錄得顯著增長。在服務費及佣金收入方面之其他主要利好因素，包括低餘額港元儲蓄存款收費措施及匯款業務持續增長。惟增幅被減少的貸款相關業務服務費收入所抵銷。

其他證券投資之淨盈利上升**0.86**億港元，或**122.86%**，為**1.56**億港元，主要因為按市值評估債務證券錄得未實現盈利。因為業務量及權利金收入的增加，外匯業務之淨收益上升**0.76**億港元，或**18.91%**，為**4.78**億港元。

經營支出

經營支出因平均員工人數減少及集團持續有效的成本控制而減少**2.02**億港元，或**6.97%**，為**26.97**億港元。受惠於集團生產力及營運效率的提升，2003年上半年的成本對收入比率下跌**2.05**個百分點至**30.52%**。

人事費用下降**1.27**億港元，或**7.21%**，為**16.34**億港元。在租金支出減少及業務操作持續有效整合的利好情況下，房產及設備支出下降**0.51**億港元，或**14.17%**，為**3.09**億港元，惟此等有利因素為資訊科技支出增加所抵銷。

呆壞賬撥備

呆壞賬撥備淨支出減少**0.97**億港元，或**5.49%**，達**16.69**億港元，佔客戶貸款平均餘額比率下降**0.08**個百分點至2003年上半年的**1.04%**。新提特別準備減少**7.52**億港元，或**22.86%**，為**25.37**億港元，反映了自從2002年6月集團出售貸款後整體貸款組合信貸質量的改善，但部份為來自押品價值下跌及受沙士事件影響的新增提呆所抵銷。特別準備撥回減少**6.91**億港元，或**58.91%**，為**4.82**億港元。在疲弱的經濟環境下，催理呆賬工作確實受到一定的困難，致使收回已撇除賬項減少**1.30**億港元或**37.14%**至**2.20**億港元。

重估固定資產淨虧損

為反映2003年上半年香港房地產物業價格下調的影響，本集團為房產及投資物業於2003年6月30日進行重估。集團所有投資物業由獨立之專業測計師卓德測計師行有限公司按市值基準進行重估，並在2003年上半年的損益賬內產生**4.94**億港元的重估虧損。同時，本集團參考了該測計師對大部份房產進行之獨立專業估值，為房產進行重估，並於2003年上半年的損益賬產生**7.29**億港元的重估虧損及令房產重估儲備下降**0.49**億港元。

財務狀況

資產負債表摘要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資產總額為7,354.94億港元，較2002年底的7,355.36億港元減少0.42億港元，或0.01%。

集團減少短期資金並轉投至較高收益的債務證券。證券投資由2002年底的1,586.33億港元增加90.03億港元，或5.68%，至2003年6月30日的1,676.36億港元。在證券組合中，約95%之證券將於5年內到期，以及約71%之證券的發行機構為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客戶貸款為3,211.81億港元，較2002年底的3,210.34億港元輕微增加1.47億港元，或0.05%。若撇除核銷呆壞賬17.32億港元的因素，客戶貸款應錄得0.59%的升幅。在香港使用之企業貸款(包括貿易融資)增長達1.80%，主要動力來自對運輸業、公用事業及物業發展行業的貸款，惟增長部份被物業投資及住宅按揭貸款減少所抵銷。住宅按揭貸款(包括“居者有其屋計劃”及其他政府資助置屋計劃下的按揭貸款)由2002年底的1,058.09億港元減少20.24億港元，或1.91%，至2003年6月30日的1,037.85億港元。

固定資產由2002年底的202.12億港元下降至2003年6月30日的179.21億港元，減少22.91億港元，或11.33%。下跌原因主要是出售了總值7.30億港元的房產及投資物業、重估房產及投資物業錄得12.72億港元減值及折舊支出。期內，本集團已出售的主要物業包括金城銀行大廈及新華銀行中心。

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負債總額為6,770.10億港元，較2002年底的6,777.51億港元減少7.41億港元，或0.11%。

客戶存款由2002年底的6,009.77億港元下降158.42億港元，或2.64%，至2003年6月30日的5,851.35億港元，顯示本集團有效負債管理的成果。在利率低企的環境下，客戶持續將資金從定期存款轉向儲蓄存款。儲蓄存款增長10.63%，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則減少9.81%。

貸款對存款比率上升1.47個百分點至2003年6月30日的54.89%，反映客戶貸款輕微上升而客戶存款下降之結果。

資產質素

在2003年上半年，本港的信貸環境仍然是銀行業最關注的問題之一。但是，在本集團嚴謹的信貸監控、催理及核銷呆壞賬的努力下，不履約貸款比率持續得以改善，由2002年底的7.99%下降至2003年6月30日的7.80%。特定分類貸款比率亦由2002年底的7.98%下調至2003年6月30日的7.80%。期內，低水平的新增不履約貸款、催理及核銷呆壞賬工作促成了本集團資產質素的改善。在2003年上半年，本集團通過催收現金及出售押品共收回約29.24億港元的特定分類貸款，及核銷了17.32億港元的呆壞賬。

不履約貸款特別準備覆蓋比率由2002年底的33.66%上升至2003年6月30日的33.74%。準備總額佔不履約貸款之比率則由2002年底的58.51%上升至2003年6月30日的60.56%。同時，特別準備及押品佔特定分類貸款的覆蓋比率為90.87%，2002年底則為90.08%。

集團住宅按揭貸款組合的質素好轉。拖欠及經重組貸款合併比率由2002年底的1.75%下降至2003年6月30日的1.51%，優於市場平均水平的1.65%。

信用卡貸款組合的質素亦有所改善。拖欠比率由2002年底的1.34%下降至2003年6月30日的1.28%。在集團有效的信貸監控下，撇賬比率由2002年度的12.33%下降至2003年上半年的10.25%。

資本管理及流動性

本集團維持雄厚的資本實力。綜合資本充足比率由2002年底的13.99%上升至2003年6月30日的14.66%，其中資本基礎錄得2.37%的增長，而未調整的風險加權資產則減少2.32%。資本基礎受惠於留存溢利增加而上升。風險加權資產的減少則主要是或然負債及承擔下降所致。

本集團維持充裕的資金流動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37.93%，較2002年上半年的41.26%下降3.33個百分點。

本公司董事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6個月已審核之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賬

		(未經審核)	
		重列	
	附註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利息收入		9,358	10,958
利息支出		(2,774)	(4,067)
淨利息收入		6,584	6,891
其他經營收入	2	2,252	2,010
經營收入		8,836	8,901
經營支出	3	(2,697)	(2,899)
提取撥備前之經營溢利		6,139	6,002
呆壞賬撥備		(1,669)	(1,766)
提取撥備後之經營溢利		4,470	4,236
出售／重估固定資產之淨 (虧損)／盈利		(1,241)	8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投資 證券之淨收益／(虧損)		1	(2)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投資證券之 減值撥備撥回／(撥備)		20	(7)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虧損		(1)	—
投資聯營公司之減值撥備撥回／ (撥備)		6	(30)
應佔聯營公司之淨(虧損)／溢利		(10)	6
除稅前溢利		3,245	4,211
稅項	4	(176)	(733)
除稅後溢利		3,069	3,478
少數股東權益		(57)	(63)
股東應佔溢利		3,012	3,415
股息	5	2,062	1,935
每股盈利	6	28.49港仙	32.30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2003年 6月30日	重列 2002年 12月31日
	附註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存現金及短期資金		94,830	115,075
一至十二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91,688	80,159
貿易票據		708	592
持有之存款證		18,795	17,528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之負債證明書		30,540	29,110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92,875	94,227
投資證券		53	46
其他證券投資		74,708	64,360
貸款及其他賬項	7(甲)	308,847	308,332
投資聯營公司		399	483
固定資產		17,921	20,212
其他資產		4,130	5,412
資產總額		735,494	735,536
負債			
香港特別行政區之流通紙幣		30,540	29,110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結餘		38,485	29,957
客戶存款		585,135	600,977
其他賬項及準備	8	22,850	17,707
負債總額		677,010	677,751
資本來源			
少數股東權益		1,117	1,114
股本	10	52,864	52,864
儲備	11	4,503	3,807
股東資金		57,367	56,671
資本來源總額		58,484	57,785
負債及資本來源總額		735,494	735,536

綜合權益變動結算表

	股本	房產 重估儲備	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換算儲備	留存盈利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2年1月1日(早期列賬)	52,864	141	18	(2)	(851)	52,170
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 (經修訂)所產生的調整	—	(12)	—	—	(370)	(382)
於2002年1月1日(重列)	52,864	129	18	(2)	(1,221)	51,788
2002年上半年之						
淨溢利(重列)	—	—	—	—	3,415	3,415
貨幣換算差額	—	—	—	1	—	1
特別股息	—	—	—	—	(1,935)	(1,935)
由股東權益計入遞延稅項	—	(22)	—	—	—	(22)
於2002年6月30日(重列)	<u>52,864</u>	<u>107</u>	<u>18</u>	<u>(1)</u>	<u>259</u>	<u>53,247</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2,864	107	18	(1)	106	53,094
聯營公司	—	—	—	—	153	153
	<u>52,864</u>	<u>107</u>	<u>18</u>	<u>(1)</u>	<u>259</u>	<u>53,247</u>
於2002年7月1日(早期列賬)	52,864	141	18	(1)	632	53,654
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 (經修訂)所產生的調整	—	(34)	—	—	(373)	(407)
於2002年7月1日(重列)	52,864	107	18	(1)	259	53,247
2002年下半年之淨溢利(重列)	—	—	—	—	3,372	3,372
貨幣換算差額	—	—	—	(1)	—	(1)
重新分類	—	5	(5)	—	—	—
由遞延稅項計入股東權益	—	20	—	—	—	20
物業重估	—	46	(13)	—	—	33
因物業出售之重估儲備轉賬	—	(79)	—	—	79	—
於2002年12月31日(重列)	<u>52,864</u>	<u>99</u>	<u>—</u>	<u>(2)</u>	<u>3,710</u>	<u>56,671</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2,864	99	—	(2)	3,718	56,679
聯營公司	—	—	—	—	(8)	(8)
	<u>52,864</u>	<u>99</u>	<u>—</u>	<u>(2)</u>	<u>3,710</u>	<u>56,671</u>
於2003年1月1日(早期列賬)	52,864	113	—	(2)	3,966	56,941
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 (經修訂)所產生的調整	—	(14)	—	—	(256)	(270)
於2003年1月1日(重列)	<u>52,864</u>	<u>99</u>	<u>—</u>	<u>(2)</u>	<u>3,710</u>	<u>56,671</u>
2003年上半年之淨溢利	—	—	—	—	3,012	3,012
由遞延稅項計入股東權益	—	6	—	—	—	6
物業重估	—	(49)	—	—	—	(49)
2002年已付末期股息	—	—	—	—	(2,273)	(2,273)
於2003年6月30日	<u>52,864</u>	<u>56</u>	<u>—</u>	<u>(2)</u>	<u>4,449</u>	<u>57,367</u>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52,864	56	—	(2)	4,465	57,383
聯營公司	—	—	—	—	(16)	(16)
	<u>52,864</u>	<u>56</u>	<u>—</u>	<u>(2)</u>	<u>4,449</u>	<u>57,367</u>

組成如下：

2003年擬派中期股息	2,062
其他	<u>2,387</u>
於2003年6月30日之留存盈利	<u><u>4,449</u></u>

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經營現金之流出	(17,023)
出售貸款予中國銀行開曼群島分行	—
退回／(支付)香港利得稅	369
支付海外利得稅	(4)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6,658)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購入固定資產	(40)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	561
購入投資證券	(6)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157
從聯營公司清盤分派之款項	19
收取聯營公司股息	1
聯營公司償還之貸款	59
投資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751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支付2002年末期股息	(2,273)
支付少數股東股息	(54)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2,327)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	(18,234)
於1月1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3,065
於6月30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4,831
	(19,053)
	120,664
	101,611

附註

1. 會計政策

本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辦法與截至2002年12月31日年度之本集團賬目之編製基礎一致。本集團於本年度採納了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03年1月1日或以後之會計期間開始生效之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

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

採納此等準則對本集團賬目之重大影響，已於有關賬目附註內呈列。

本集團截至2002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綜合損益賬，現金流量表，權益變動結算表，以及相關之賬目附註內之比較數字乃未經審核。而集團的外聘審計師曾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計準則700“審查中期財務報告之委聘”，為截至2002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進行審查，並向董事會簽發了審查報告。所簽發的審查報告內容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樣本並無分別。

2. 其他經營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附註)	1,690	1,705
減：服務費及佣金支出	(313)	(357)
服務費及佣金淨收入	1,377	1,348
證券投資股息收入		
— 非上市證券投資	31	11
其他證券投資之淨盈利	156	70
外匯業務之淨收益	478	402
其他交易業務之淨收益	17	4
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	128	137
減：有關投資物業之支出	(40)	(44)
其他	105	82
	<u>2,252</u>	<u>2,010</u>

附註：

服務費及佣金收入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匯票和貸款佣金	516	643
繳款服務	151	138
保險	113	59
證券經紀	198	202
資產管理	82	75
信託服務	33	25
擔保	20	22
信用卡	249	234
其他		
— 保管箱	84	82
— 中銀卡	21	26
— 不動戶口	9	20
— 其他	214	179
	<u>1,690</u>	<u>1,705</u>

3. 經營支出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人事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費用	1,511	1,632
— 補償費用	—	2
— 退休成本	123	127
	1,634	1,761
房產及設備支出(不包括折舊)		
— 房產租金	107	137
— 資訊科技	110	98
— 其他	92	125
	309	360
自置固定資產之折舊	322	359
審計師酬金	10	2
其他經營支出	422	417
	2,697	2,899

4. 稅項

損益賬內之稅項組成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香港利得稅		
— 本年稅項	732	738
— 往年超額撥備	(718)	(6)
計入遞延稅項	160	3
	<hr/>	<hr/>
	174	735
應佔合夥企業投資之估計香港利得稅虧損	—	(7)
	<hr/>	<hr/>
	174	728
撇銷合夥企業投資	—	6
	<hr/>	<hr/>
香港利得稅	174	734
海外稅項	1	5
	<hr/>	<hr/>
	175	739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	(6)
	<hr/>	<hr/>
	176	733
	<hr/> <hr/>	<hr/> <hr/>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截至2003年上半年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7.5% (2002年：16%) 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按照同期估計應課稅溢利依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2003年上半年隨著香港稅務局確認原合併行的稅務虧損及中銀香港的稅務地位，本集團共回撥718,000,000港元的往年度超額撥備稅款。

本集團訂立多項飛機租賃及息票分拆交易，涉及集團為主要普通合夥人之特別用途合夥企業。本集團並不擁有此等企業之控制權，因而並沒有納入集團綜合賬目內。於2003年6月30日，本集團於此等企業之投資列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其他資產”內，共達389,000,000港元(2002年12月31日：1,122,000,000港元)。本集團於此等合夥企業之投資按投資所得稅務利益之比例，在合夥企業年期內攤銷。

此等合夥企業之總資產及總負債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資產	1,476	4,721
負債	1,047	3,182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產生的實際稅項，與根據香港利得稅率計算的稅項差異如下：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除稅前溢利	3,245	4,211
按稅率 17.5% (2002： 16%)計算的稅項	568	674
其他國家稅率差異的影響	(23)	(3)
無需課稅之收入	(69)	(39)
稅務上不可扣減之開支	255	109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2	2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異	160	3
往年超額撥備	(718)	(6)
從合夥企業獲取之稅務收益	—	(1)
應佔聯營公司稅項	1	(6)
計入稅項	176	733

5. 股息

	半年結算至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6月30日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每股 港幣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已付特別股息	—	—	0.183	1,935
中期股息	0.195	2,062	—	—
	0.195	2,062	0.183	1,935

根據2003年9月5日所召開之會議，董事會宣告派發2003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0.195港元中期股息，總額約2,062,000,000港元。此擬派股息並無於本賬目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盈利分配。

6. 每股盈利

截至2003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股東應佔綜合溢利約為3,012,000,000港元(2002年上半年：3,415,000,000港元，重列)及按已發行普通股之股數10,572,780,266股(2002年：10,572,780,266普通股)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03年上半年內並沒有發行任何潛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並不會被攤薄(2002年上半年：無)。

7. (甲) 貸款及其他賬項

	2003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客戶貸款	321,181	321,034
應計利息	<u>1,894</u>	<u>2,006</u>
	<u>323,075</u>	<u>323,040</u>
呆壞賬準備		
— 一般	(6,197)	(6,363)
— 特別	<u>(8,973)</u>	<u>(8,650)</u>
	<u>(15,170)</u>	<u>(15,013)</u>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307,905	308,027
	<u>942</u>	<u>305</u>
	<u>308,847</u>	<u>308,332</u>

不履約貸款分析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u>港幣百萬元</u>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不履約貸款	<u>25,049</u>	<u>25,659</u>
就上述不履約貸款作出之特別準備	<u>8,452</u>	<u>8,637</u>
佔客戶貸款總額之百分比	<u>7.80%</u>	<u>7.99%</u>
暫記利息	<u>388</u>	<u>408</u>

不履約貸款指利息已記入暫記賬或已停止計算利息之客戶貸款。特別準備之撥備已考慮有關貸款之抵押品價值。

於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對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貸款既無利息已記入暫記賬或已停止計算利息，亦無任何特別準備之撥備。

(乙) 呆壞賬準備

	2003年			
	特別準備	一般準備	總計	暫記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3年1月1日	8,650	6,363	15,013	408
於損益賬支取／(撥回)	1,835	(166)	1,669	—
撇銷款額	(1,732)	—	(1,732)	(38)
收回往年已撇銷之貸款	220	—	220	—
期內暫記利息	—	—	—	90
收回暫記利息	—	—	—	(72)
於2003年6月30日	<u>8,973</u>	<u>6,197</u>	<u>15,170</u>	<u>388</u>
自下列項目內扣除：				
— 客戶貸款	<u>8,973</u>	<u>6,197</u>	<u>15,170</u>	
	2002年			
	特別準備	一般準備	總計	暫記利息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2年1月1日	10,621	6,541	17,162	610
於損益賬支取／(撥回)	3,033	(178)	2,855	—
撇銷款額	(3,229)	—	(3,229)	(37)
收回往年已撇銷之貸款	904	—	904	—
撇銷出售之貸款	(2,679)	—	(2,679)	—
年內暫記利息	—	—	—	296
收回暫記利息	—	—	—	(461)
於2002年12月31日	<u>8,650</u>	<u>6,363</u>	<u>15,013</u>	<u>408</u>
自下列項目內扣除：				
— 客戶貸款	<u>8,650</u>	<u>6,363</u>	<u>15,013</u>	

8. 其他賬項及準備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應付利息	815	1,167
本期稅項(附註9(甲))	924	544
遞延稅項(附註9(乙))	446	328
重組準備(附註)	649	649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16	15,019
	<u>22,850</u>	<u>17,707</u>

附註:

重組準備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於1月1日	649	666
期/年內動用之金額	—	(17)
	<u>649</u>	<u>649</u>

重組準備乃因應本集團進行之重組及合併而作出。主要屬於集團重組活動產生之應付印花稅。

9. 稅項負債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本期稅項(附註甲)	924	544
遞延稅項(附註乙)	446	328
	<u>1,370</u>	<u>872</u>

(甲) 本期稅項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香港利得稅	914	531
海外稅項	10	13
	<u>924</u>	<u>544</u>

(乙) 遞延稅項

本期遞延稅項是根據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計算，就資產負債之稅務基礎與其在賬目內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異作提撥。採納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導致會計政策改變並追溯至前期，故比較數字亦已重列，以符合改變後之政策。

採納經修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後，綜合資產負債表內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主要組合，以及其在2003年上半年之變動如下：

	2003年					
	<u>加速折舊免稅額</u>	<u>資產重估</u>	<u>稅務虧損</u>	<u>準備</u>	<u>其他暫時性差異</u>	<u>合計</u>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2003年1月1日 (早期列賬)	11	—	—	—	—	11
採納會計準則 第12號(經修訂) 所產生的調整	<u>236</u>	<u>1,043</u>	<u>(2)</u>	<u>(1,009)</u>	<u>2</u>	<u>270</u>
2003年1月1日(重列) 於損益賬內	247	1,043	(2)	(1,009)	2	281
(撥回)/支取 貸記權益	<u>(4)</u>	<u>(31)</u>	<u>—</u>	<u>204</u>	<u>(9)</u>	<u>160</u>
	<u>—</u>	<u>(6)</u>	<u>—</u>	<u>—</u>	<u>—</u>	<u>(6)</u>
2003年6月30日	<u>243</u>	<u>1,006</u>	<u>(2)</u>	<u>(805)</u>	<u>(7)</u>	<u>435</u>

2002年

	加速折舊免稅額	資產重估	稅務虧損	準備	其他暫時性差異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2002年1月1日 (早期列賬)	8	—	—	—	—	8
採納會計準則 第12號(經修訂) 所產生的調整	197	1,230	(4)	(1,039)	(2)	382
2002年1月1日(重列) 於損益賬內	205	1,230	(4)	(1,039)	(2)	390
支取/(撥回)	39	(189)	2	30	4	(114)
收購附屬公司	3	—	—	—	—	3
借記權益	—	2	—	—	—	2
2002年12月31日 (重列)	<u>247</u>	<u>1,043</u>	<u>(2)</u>	<u>(1,009)</u>	<u>2</u>	<u>281</u>

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項負債抵銷，而遞延稅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則可將個別法人的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下列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金額，已計入適當抵銷：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	(11)	(47)
遞延稅項負債	<u>446</u>	<u>328</u>
	<u>435</u>	<u>281</u>

附註：此等金額已被包括在“其他資產”內。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超過12個月後收回)	(824)	(1,029)
遞延稅項負債(超過12個月後支付)	<u>259</u>	<u>262</u>
	<u>(565)</u>	<u>(767)</u>

10. 股本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5.00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5.00港元之普通股	<u>52,864</u>	<u>52,864</u>

11. 儲備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房產重估儲備	56	99
換算儲備	(2)	(2)
留存盈利	<u>4,449</u>	<u>3,710</u>
	<u>4,503</u>	<u>3,807</u>

12. 到期日分析

由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起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之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3年6月30日						總計
	即期	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但1年內	1年以上 但5年內	5年以上	無註明日期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券	—	16,699	2,428	—	—	—	19,127
庫存現金及其他短期資金	6,615	69,088	—	—	—	—	75,703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15	73,858	17,815	—	—	—	91,688
持有之存款證	—	4,755	4,268	9,573	199	—	18,795
債務證券，含於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	9,006	9,233	67,650	6,963	45	92,897
— 其他證券投資	—	13,847	8,819	50,272	1,625	—	74,563
客戶貸款	24,093	19,645	27,319	128,077	96,867	25,180	321,181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	1	1	550	390	—	942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4,790	31,222	2,473	—	—	—	38,485
客戶存款	249,830	317,644	17,333	328	—	—	585,135

2002年12月31日

	即期	3個月 或以下	3個月以上 但1年內	1年以上 但5年內	5年以上	無註明日期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庫券	—	12,567	1,504	—	—	—	14,071
庫存現金及其他短期資金	5,007	95,997	—	—	—	—	101,004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 持有之存款證	21	72,411	7,727	—	—	—	80,159
	—	1,921	6,589	8,824	194	—	17,528
債務證券，含於							
—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	11,565	12,798	65,763	4,064	78	94,268
— 其他證券投資	—	15,919	6,068	39,178	3,044	—	64,209
客戶貸款	26,979	17,172	25,702	124,813	100,533	25,835	321,034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	1	1	303	—	—	305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							
存款及結餘	4,164	25,403	390	—	—	—	29,957
客戶存款	228,103	350,232	22,215	427	—	—	600,977

上述到期日分類乃按照金管局頒佈之監管政策守則規定之《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財務資料》指引而編製。根據該指引，本集團將逾期不超過1個月之貸款及債務證券申報為“即期”資產，並將不履約資產或逾期超過1個月之資產申報為“無註明日期”資產。對於按不同款額或分期償還之資產，只有該資產中實際逾期之部份被視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份仍繼續根據剩餘期限申報，但假若對該資產之償還能力有疑慮，則將該等款項列為“無註明日期”。上述列示之資產並未扣除任何相關準備(如有)。

按尚餘到期日對其他證券投資之分析是為符合金管局頒佈之監管政策守則規定之《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財務資料》指引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證券將持有至到期日。

13. 資產負債表外之風險

(甲) 或然負債及承擔

或然負債及承擔中每項重要類別之合約數額摘要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317	3,839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4,067	2,286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負債	15,626	16,409
其他承擔，原到期日為		
— 1年以下或可無條件撤銷	77,965	75,844
— 1年及以上	54,457	64,402
	<u>154,432</u>	<u>162,780</u>

(乙)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中每項重要類別之名義合約數額摘要如下：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u>買賣</u>	<u>風險對沖</u>	<u>總計</u>	<u>買賣</u>	<u>風險對沖</u>	<u>總計</u>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匯率合約						
現貨	24,598	—	24,598	13,697	—	13,697
遠期及期貨合約	971	—	971	224	—	224
掉期	164,892	5,935	170,827	179,544	6,082	185,626
外匯交易期權合約						
— 買入貨幣期權	1,174	—	1,174	622	—	622
— 賣出貨幣期權	27,472	—	27,472	28,633	—	28,633
	<u>219,107</u>	<u>5,935</u>	<u>225,042</u>	<u>222,720</u>	<u>6,082</u>	<u>228,802</u>
利率合約						
利率掉期	78	20,194	20,272	228	20,055	20,283
利率期貨	156	—	156	—	—	—
	<u>234</u>	<u>20,194</u>	<u>20,428</u>	<u>228</u>	<u>20,055</u>	<u>20,283</u>

貴金屬合約						
— 貴金屬合約	687	—	687	779	—	779
— 買入黃金期權	5	—	5	—	—	—
— 賣出黃金期權	6	—	6	—	—	—
	<u>698</u>	<u>—</u>	<u>698</u>	<u>779</u>	<u>—</u>	<u>779</u>
股份權益合約						
— 買入股票期權	1,055	—	1,055	975	—	975
— 賣出股票期權	764	—	764	873	—	873
	<u>1,819</u>	<u>—</u>	<u>1,819</u>	<u>1,848</u>	<u>—</u>	<u>1,848</u>
其他合約						
— 買入債券期權	780	—	780	—	—	—
— 賣出債券期權	780	—	780	—	—	—
	<u>1,560</u>	<u>—</u>	<u>1,560</u>	<u>—</u>	<u>—</u>	<u>—</u>
總計	<u>223,418</u>	<u>26,129</u>	<u>249,547</u>	<u>225,575</u>	<u>26,137</u>	<u>251,712</u>

買賣交易包括為執行客戶買賣指令或對沖該等持倉量而持有的金融工具盤。

上述資產負債表外風險之重置成本及信貸風險加權數額(並未計及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重置成本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或然負債及承擔	31,942	45,936	不適用	不適用
衍生工具				
— 匯率合約	647	596	1,294	870
— 利率合約	50	60	76	120
— 貴金屬合約	4	5	10	13
— 股份權益合約	31	33	13	17
— 其他合約	1	—	3	—
	<u>733</u>	<u>694</u>	<u>1,396</u>	<u>1,020</u>
總計	<u>32,675</u>	<u>46,630</u>	<u>1,396</u>	<u>1,020</u>

該等工具之合約或名義數額僅顯示於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未完成之交易量，並不代表本集團存在風險之金額。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金管局發出之指引計算。計算金額與交易對手之情況及各類合約之期限特徵有關。

重置成本是指重置所有按市值計算而其價值為正數的合約的成本（假設交易對手不履行責任），並根據該等合約的市值計算。重置成本是該等合約於結算日之信貸風險近似值。

14. 分類報告

(甲) 按業務劃分

	半年結算至 2003年6月30日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未分配項目	小計	合併抵銷	綜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淨利息收入	4,987	1,275	322	6,584	—	6,584
其他經營收入	1,445	639	422	2,506	(254)	2,252
經營收入	6,432	1,914	744	9,090	(254)	8,836
經營支出	(2,130)	(82)	(739)	(2,951)	254	(2,697)
提取撥備前之 經營溢利	4,302	1,832	5	6,139	—	6,139
呆壞賬撥備	(1,669)	—	—	(1,669)	—	(1,669)
提取撥備後之 經營溢利	2,633	1,832	5	4,470	—	4,470
出售／重估固定 資產之淨虧損	—	—	(1,241)	(1,241)	—	(1,241)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 證券及投資證券 之淨收益	—	—	1	1	—	1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及投資證券之 減值撥備撥回	—	19	1	20	—	20
出售附屬公司 之淨虧損	—	—	(1)	(1)	—	(1)
投資聯營公司之 減值撥備撥回	—	—	6	6	—	6
應佔聯營公司 之淨虧損	—	—	(10)	(10)	—	(10)
除稅前 溢利／(虧損)	2,633	1,851	(1,239)	3,245	—	3,245

資產						
分部資產	313,249	403,275	18,459	734,983	—	734,983
投資聯營公司	—	—	399	399	—	399
未分配公司資產	—	—	112	112	—	112
	<u>313,249</u>	<u>403,275</u>	<u>18,970</u>	<u>735,494</u>	<u>—</u>	<u>735,494</u>
負債						
分部負債	598,742	75,796	192	674,730	—	674,730
未分配公司負債	—	—	2,280	2,280	—	2,280
	<u>598,742</u>	<u>75,796</u>	<u>2,472</u>	<u>677,010</u>	<u>—</u>	<u>677,010</u>
其他資料						
增置固定資產	—	—	40	40	—	40
折舊	—	—	322	322	—	322
持有至到期日 證券之溢價/ 折讓攤銷	—	348	—	348	—	348
除折舊/攤銷外之 非現金支出	1,669	—	—	1,669	—	1,669

(未經審核)
半年結算至
2002年6月30日

	商業銀行	財資業務	未分配項目	小計	合併抵銷	綜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淨利息收入	5,497	1,030	364	6,891	—	6,891
其他經營收入	1,456	457	383	2,296	(286)	2,010
經營收入	6,953	1,487	747	9,187	(286)	8,901
經營支出	(2,260)	(88)	(837)	(3,185)	286	(2,899)
提取撥備前之 經營溢利/ (虧損)	4,693	1,399	(90)	6,002	—	6,002
呆壞賬撥備	(1,766)	—	—	(1,766)	—	(1,766)

提取撥備後之 經營溢利/ (虧損)	2,927	1,399	(90)	4,236	—	4,236
出售固定資產 之淨盈利	—	—	8	8	—	8
出售持有至到期日 證券及投資證券 之淨虧損	—	(2)	—	(2)	—	(2)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及投資證券 之減值撥備	—	(7)	—	(7)	—	(7)
投資聯營公司 之減值撥備	—	—	(30)	(30)	—	(30)
應佔聯營公司 之淨溢利	—	—	6	6	—	6
	<u>2,927</u>	<u>1,390</u>	<u>(106)</u>	<u>4,211</u>	<u>—</u>	<u>4,211</u>
除稅前溢利/ (虧損)	<u>2,927</u>	<u>1,390</u>	<u>(106)</u>	<u>4,211</u>	<u>—</u>	<u>4,211</u>
資產						
分部資產	308,963	406,116	20,724	735,803	—	735,803
投資聯營公司	—	—	366	366	—	366
未分配公司資產	—	—	1,666	1,666	—	1,666
	<u>308,963</u>	<u>406,116</u>	<u>22,756</u>	<u>737,835</u>	<u>—</u>	<u>737,835</u>
負債						
分部負債	621,777	57,688	2,253	681,718	—	681,718
未分配公司負債	—	—	1,786	1,786	—	1,786
	<u>621,777</u>	<u>57,688</u>	<u>4,039</u>	<u>683,504</u>	<u>—</u>	<u>683,504</u>
其他資料						
增置固定資產	—	—	26	26	—	26
折舊	—	—	359	359	—	359
持有至到期日證券 之溢價/折讓攤銷	—	651	—	651	—	651
除折舊/攤銷外之 非現金支出	1,766	—	—	1,766	—	1,766
	<u>1,766</u>	<u>—</u>	<u>—</u>	<u>1,766</u>	<u>—</u>	<u>1,766</u>

商業銀行業務包括接納存款、提供按揭貸款、信用卡貸款、匯款、證券經紀服務及保險代理服務、商業貸款、貿易融資及透支貸款。

財資業務包括資金市場、外匯買賣及資本市場業務。財資業務部門管理本集團之融資活動，為所有其他業務部門提供資金，並接納從商業銀行存款業務中籌借之資金。該等部門間資金交易按適當市場買／賣價或按其他業務部門平均資金需求所釐定之內部融資利率及有關財政期間一個月銀行同業拆息率之平均定價。此外，本集團外匯業務之盈虧亦屬財資業務部門之管轄範圍。本附註所呈列之損益資料已按部門間支取／收入交易編製而成。分部資產及負債並無就部門間借貸之影響而作出調整（換言之，分部損益資料不可與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作比較）。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本集團之固定資產、投資證券、投資聯營公司及其他無法合理劃入某一特定業務部門之項目。本集團之資本利息收入亦作為未分配項目列入利息收入淨額內。租金支出按業務部門所佔每平方英尺之固定比率劃分。

職能單位之經營支出劃入最常使用該部門提供服務之有關業務部門。無法劃入某一特定業務部門之其他共用服務之經營支出亦列入未分配項目內。

(乙) 按地理區域劃分

由於本集團超過90%以上之收入來自香港，且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乃來自於香港之商業決策及業務，故未按地域進行劃分。

15. 比較數字

就詳述於賬目附註4及9，由於本期內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賬目內若干項目及餘額的呈報已作修改以適應新的要求。故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的呈報方式。

未經審核之補充財務資料

1. 資本充足比率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資本充足比率	<u>14.66%</u>	<u>13.99%</u>
經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	<u>14.87%</u>	<u>14.39%</u>

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三，及按金管局就監管規定要求以綜合基準計算中銀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屬公司財務狀況的比率。

經調整資本充足比率乃根據金管局頒佈的監管手冊內之《就市場風險維持充足資本》指引，計入在資產負債表日期之市場風險，按照未經調整之資本充足比率相同之合併基準計算。

2.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成份

用於計算以上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之資本充足比率及已匯報金管局之扣減後之綜合資本基礎分析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儲備	10,452	8,087
損益賬	1,302	2,360
少數股東權益	892	867
	<u>55,689</u>	<u>54,357</u>
附加資本：		
一般呆賬準備金	5,077	5,200
	<u>60,766</u>	<u>59,557</u>
扣減前之資本基礎總額		
扣減：		
持有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之股份	(449)	(482)
對有連繫公司之風險承擔	(841)	(918)
持有非附屬公司20%或以上之股權投資	(117)	(171)
在其他銀行或金融機構之股本投資	(1)	(1)
	<u>(1,408)</u>	<u>(1,572)</u>
扣減後之資本基礎總額	<u>59,358</u>	<u>57,985</u>

* 2002年之比較數字，未根據採納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而重列。

3. 流動資金比率

	半年結算至 2003年 6月30日	半年結算至 2002年 6月30日
	<u></u>	<u></u>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u>37.93%</u>	<u>41.26%</u>

中銀香港2003年及2002年的上半年度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期內每月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的簡單平均值計算。

流動資金比率是根據銀行業條例附表四及以單獨基準(即只包括香港辦事處)計算。

4. 貨幣風險

下表列出因外匯自營交易、非自營交易及結構性倉盤而產生之主要外幣風險額。期權盤淨額之計算是根據金管局於“外幣持倉”申報表所載之最保守情況計算。

2003年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英鎊	日圓	歐羅	瑞士法郎	澳元	新西蘭元	澳門幣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總計
現貨資產	161,334	8,619	12,040	19,666	146	19,876	10,009	137	1,023	7,132	239,982
現貨負債	(132,231)	(14,816)	(3,002)	(11,956)	(718)	(25,792)	(13,492)	(1)	(750)	(11,289)	(214,047)
遠期買入	114,186	9,850	13,550	11,868	8,988	17,621	7,983	—	—	5,774	189,820
遠期賣出	(142,654)	(3,786)	(22,645)	(19,957)	(8,358)	(11,824)	(4,561)	—	—	(1,639)	(215,424)
期權盤淨額	(647)	13	8	182	—	216	178	—	—	51	1
長/(短) 盤淨額	<u>(12)</u>	<u>(120)</u>	<u>(49)</u>	<u>(197)</u>	<u>58</u>	<u>97</u>	<u>117</u>	<u>136</u>	<u>273</u>	<u>29</u>	<u>332</u>
2002年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等值											
	美元	英鎊	日圓	歐羅	瑞士法郎	澳元	新西蘭元	澳門幣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總計
現貨資產	168,003	7,641	19,227	16,688	404	23,525	11,809	141	611	5,176	253,225
現貨負債	(135,565)	(16,461)	(2,595)	(10,753)	(703)	(27,799)	(15,226)	(1)	(425)	(6,548)	(216,076)
遠期買入	102,549	12,188	14,640	7,025	5,756	8,798	5,381	—	—	2,076	158,413
遠期賣出	(138,688)	(3,474)	(31,354)	(13,279)	(5,491)	(4,541)	(1,884)	—	—	(703)	(199,414)
期權盤淨額	(444)	13	—	41	—	192	100	—	—	101	3
長/(短) 盤淨額	<u>(4,145)</u>	<u>(93)</u>	<u>(82)</u>	<u>(278)</u>	<u>(34)</u>	<u>175</u>	<u>180</u>	<u>140</u>	<u>186</u>	<u>102</u>	<u>(3,849)</u>

於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結構倉盤淨額。

5. 分類資料

(甲) 按行業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

根據在香港境內或境外以及借貸人從事之業務作出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資料分析如下：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u>港幣百萬元</u>	<u>港幣百萬元</u>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		
工商金融業		
— 物業發展	28,247	26,591
— 物業投資	48,728	50,992
— 金融業	8,214	8,891
— 股票經紀	84	82
— 批發及零售業	23,709	23,781
— 製造業	13,122	12,834
— 運輸及運輸設備	12,643	11,192
— 其他	43,047	40,440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樓宇之貸款	18,890	19,956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之貸款	84,895	85,853
— 信用卡貸款	3,385	3,554
— 其他	7,950	8,469
在香港使用之貸款總額	292,914	292,635
貿易融資	9,195	8,873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貸款總額	19,072	19,526
客戶貸款總額	<u>321,181</u>	<u>321,034</u>

(乙) 按地理區域分類之客戶貸款總額、逾期貸款及不履約貸款

下列關於客戶貸款總額、逾期超過三個月之貸款及不履約貸款之地理區域分析是根據交易對手之所在地，並已顧及有關貸款之風險轉移因素。

(i) 客戶貸款總額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04,393	304,924
中國內地	7,094	4,456
其他	9,694	11,654
	<u>321,181</u>	<u>321,034</u>

(ii) 逾期超過三個月之貸款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5,760	17,060
中國內地	923	1,402
其他	145	163
	<u>16,828</u>	<u>18,625</u>

(iii) 不履約貸款

	2003年 6月30日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23,525	23,653
中國內地	1,259	1,755
其他	265	251
	<u>25,049</u>	<u>25,659</u>

6. 跨國債權

跨國債權之資料顯示對海外交易對手之最終風險之地區分佈，並在計入任何風險轉移後按照交易對手所在地計算。一般而言，假如債務之擔保人所處國家與借貸人不同，或債務由某銀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總公司位處另一國家，則會確認跨國債權風險之轉移。佔總跨國債權10%或以上之地區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共機構	其他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3年6月30日				
亞洲，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31,677	2,081	8,046	41,804
— 其他	43,608	680	4,855	49,143
	<u>75,285</u>	<u>2,761</u>	<u>12,901</u>	<u>90,947</u>
北美洲				
— 美國	9,081	15,143	17,563	41,787
— 其他	14,379	2,865	11	17,255
	<u>23,460</u>	<u>18,008</u>	<u>17,574</u>	<u>59,042</u>
西歐				
— 法國	30,858	—	2,837	33,695
— 德國	37,448	—	6,231	43,679
— 其他	85,248	896	11,405	97,549
	<u>153,554</u>	<u>896</u>	<u>20,473</u>	<u>174,923</u>
總計	<u>252,299</u>	<u>21,665</u>	<u>50,948</u>	<u>324,912</u>

	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	公共機構	其他	總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02年12月31日				
亞洲，不包括香港				
— 中國內地	36,489	2,665	5,426	44,580
— 其他	44,078	6,015	4,160	54,253
	<u>80,567</u>	<u>8,680</u>	<u>9,586</u>	<u>98,833</u>
北美洲				
— 美國	8,133	10,594	15,703	34,430
— 其他	12,158	2,647	14	14,819
	<u>20,291</u>	<u>13,241</u>	<u>15,717</u>	<u>49,249</u>
西歐				
— 法國	28,623	—	3,372	31,995
— 德國	36,172	—	10,743	46,915
— 其他	81,220	1,451	9,139	91,810
	<u>146,015</u>	<u>1,451</u>	<u>23,254</u>	<u>170,720</u>
總計	<u>246,873</u>	<u>23,372</u>	<u>48,557</u>	<u>318,802</u>

7. 逾期及經重組資產

(甲) 逾期貸款與不履約貸款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港幣百萬元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客戶貸款總額，已逾期：				
—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1,952	0.61%	2,240	0.70%
—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2,174	0.68%	3,486	1.08%
— 超過1年	12,702	3.95%	12,899	4.02%
逾期超過3個月之貸款	16,828	5.24%	18,625	5.80%
減：				
逾期超過3個月並仍 累計利息之貸款	(158)	(0.05%)	(550)	(0.17%)
加：				
逾期3個月或以下，而利息記入暫 記利息或停止累計利息之貸款				
— 包括在經重組之貸款內	1,319	0.41%	1,436	0.45%
— 其他	7,060	2.20%	6,148	1.91%
不履約貸款總額	25,049	7.80%	25,659	7.99%

於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沒有逾期超過3個月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乙) 其他逾期資產

	2003年 6月30日 港幣百萬元	2002年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已逾期：		
— 超過3個月但不超過6個月	4	3
— 超過6個月但不超過1年	2	1
	6	4

於2003年6月30日，其他逾期資產為應計利息。

(丙) 經重組客戶貸款

	2003年6月30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金額	佔客戶貸款 總額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經重組客戶貸款	<u>1,335</u>	<u>0.42%</u>	<u>1,464</u>	<u>0.46%</u>

有明確到期日之貸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貸款。須定期分期償還之貸款，若其中一次分期還款已逾期及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須即期償還之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還款，或貸款一直超出借款人獲通知之批准貸款限額，亦列作逾期處理。

經重組貸款乃指客戶因為財政困難或無能力如期還款而經雙方同意達成重整還款計劃之貸款，而經修訂之還款條款(例如利率或還款期)並非一般商業條款。修訂還款計劃後之經重組貸款如仍逾期超過3個月，則包括在逾期貸款內。列示之經重組貸款會扣除已計入客戶賬但撥入暫記賬之利息，但未扣除特別準備。

於2003年6月30日及2002年12月31日，沒有經重組之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8. 收回資產

	2003年	2002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回資產	<u>1,703</u>	<u>2,097</u>

收回資產是指集團為解除貸款人部份或全部債務而得以存取或控制的資產，包括物業及證券(例如透過法庭程序或有關貸款人的自願行動)。在收回資產後，所涉及的貸款仍繼續記錄於貸款項目下直至所有催收行動經已完成及收回資產經已變賣為止。有關貸款所提取的特別準備金已考慮將出售的收回資產的市值。在收回資產出售後，已提取的特別準備金將用作沖銷有關貸款。

9. 風險管理

總覽

風險管理對本集團之業務十分重要，是本集團策略之組成部份。本集團業務之主要內在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利率及匯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操作風險。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目標是將風險維持在可接受之範圍內，獲取長期經風險調節後之資本回報之最大化、減少收益之大幅波動及提高股東價值。

風險管理架構

中銀香港之風險管理政策設計是用以識別及分析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操作風險，並設定適當之風險限額，同時透過管理及資訊系統，持續監察這些風險及限額。中銀香港不斷改良及提升其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配合市場及產品之轉變。

為達致風險管理目標，中銀香港遂因應重組而設置了一個更為集中、獨立及全面之風險管理架構，該架構涉及下列要素：

- 規範之企業管治機制令到董事會、管理委員會及高層人員積極監察及參與風險管理；
- 獨立於中銀香港之策略業務單位之報告機制；
- 制訂統一之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限額，從而識別、量度及監控業務風險；
- 改善風險量度、監控及管理資訊系統，支援業務活動及風險管理；及
- 清晰的風險管理問責制。

中銀香港已制訂並實施一套全面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識別、衡量、監控及控制全行之信貸風險、市場風險、流動性風險及操作風險。董事會屬下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批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所提議之各項重要資產負債管理政策。

每個策略業務單位負責有關風險管理政策、程序及控制之適當應用。中銀香港風險管理總監領導及監察風險管理部之運作，直接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協助總裁組織全行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及操作風險之管理工作，並就三類風險之管理狀況，每月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獨立報告。

中銀香港首席財務官負責監察本集團之資本充足性及盈利穩定性。此外，在司庫之協助下監控全行之利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定期將銀行之利率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情況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中銀香港之主要銀行附屬公司 —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及集友銀行有限公司亦面對同樣之業務風險，因此亦採用與中銀香港一致之風險管理策略及政策。這兩家附屬公司獨立執行風險管理策略，並就職務執行上定期向中銀香港管理層匯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期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董事認購股份之權益

於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 (「中銀(BVI)」) 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向下列董事授予認股權，彼等可據此向中銀(BVI)購入合共13,737,000股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份，行使價為每股8.50港元。該等認股權股份佔本公司於授出有關認股權之日及於2003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約0.13%。上述認股權自2002年7月25日起1年內不得行使。該等認股權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內歸屬，有效行使期為10年。該等認股權的25%股份數目將於每年年底歸屬。於2002年7月25日(即本公司股份開始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之日)或之後，不會再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認股權。

以下列出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向董事授予認股權的詳情：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限	認股權數量					
				於2002年 7月5日授出 之認股權	於2003年 1月1日	期內 已行使之 認股權	期內 已放棄之 認股權	期內 已作廢之 認股權	於2003年 6月30日
孫昌基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590,600	1,590,600	—	—	—	1,590,600
和廣北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平岳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華慶山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李早航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周載群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張燕玲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劉明康*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735,200	1,735,200	—	1,735,200	—	—
劉金寶*	2002年 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至 2012年7月4日	1,735,200	1,735,200	—	—	—	1,735,200**
總數：				<u>13,737,000</u>	<u>13,737,000</u>	<u>—</u>	<u>1,735,200</u>	<u>—</u>	<u>12,001,800</u>

* 於2003年5月28日起辭任。

** 根據上市前認股權計劃的條款，該等認股權將於劉先生不再受僱於本集團及中國銀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後3個月內繼續可予行使。

除上文披露外，於期內任何時間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各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

除上文披露外，於2003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03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載錄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的權益（按照該條例所定義者）如下：

<u>公司名稱</u>	<u>持有之股份數目</u>	<u>佔已發行股本的百份比</u>
中國銀行	8,090,852,266	76.53%
中銀香港(集團)有限公司 （「中銀香港(集團)」）	8,072,852,266	76.36%
中銀(BVI)	8,072,852,266	76.36%

附註：

中銀(BVI)為中銀香港(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中銀香港(集團)則為中國銀行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中銀香港(集團)與中國銀行被視為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與中銀(BVI)相同的股本權益。

上述全部權益皆屬好倉。除上述披露外，於2003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之登記冊並無載錄其他權益或淡倉。

符合《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中期財務資料》指引

2003年上半年的賬目完全符合金管局頒佈之監管政策手冊《本地註冊認可機構披露中期財務資料》指引內所載的規定。

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確定，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於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連任而並無指定任期外，本公司於截至2003年6月30日止期間內所有時間均有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2003年9月5日宣告派發2003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0.195港元中期股息，總額約為2,062,000,000港元。本公司將於2003年10月9日(星期四)向於2003年9月30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2003年9月24日(星期三)至9月30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確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的股東名單。股東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須於2003年9月23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一併送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是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辦妥過戶登記手續。

於聯交所網站刊載詳細中期業績公告

詳細的中期業績公告，連同《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規定的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本公司網站(www.bochk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內刊載。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楊志威 謹啟

香港，2003年9月5日